

↑ 首页 > 政务公开 > 政策文件 > 文件发布 > 通知

发文机关: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

标 题: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3年全国中小企业服务月活动的通知

发文字号: 工信厅企业函〔2023〕133号

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3年全国中小企业服务月活动的通知

工信厅企业函〔2023〕133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中小企业主管部门,有关单位: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决策部署,充分动员各方力量支持、服务中小企业,推动中小企业 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,提升创新能力和专业化水平,实现高质量发展,工业和信息化部决定开展2023年全国中小企业服务月活 动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活动主题

以"赋智、赋值、赋能"为主题,发挥国家、省、市、县各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机构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骨干作用,组织各类专业化服务机构围绕科技成果赋智中小企业专项行动、质量标准品牌赋值中小企业专项行动、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开展系列服务活动,助力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,激发涌现更多创新型中小企业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、专精特新"小巨人"企业。

二、活动时间

2023年6月

三、活动内容

- (一)解读培训。组织中小企业公共服务机构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等,利用各类新闻媒体加强《科技成果赋智中小企业专项行动(2023-2025年)》《质量标准品牌赋值中小企业专项行动(2023-2025年)》和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宣传解读,帮助企业了解政策、提升认识。组织专业化服务机构,联合大型企业、大专院校、科研院所等产教资源,围绕"赋智、赋值、赋能"(以下称"三赋")开展培训,丰富中小企业经营管理领军人才培训、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、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等培训内容,帮助中小企业经营管理者快速提升技术成果转化应用、质量标准品牌提升、数字化转型方面的能力水平。
- (二)供需对接。聚焦"三赋",通过展会论坛、成果路演、供需见面会等形式,开展服务供需对接。推动科技成果赋智,充分发挥大型企业、高校、科研院所、行业协会、产业联盟作用,拓宽中小企业技术获取渠道,加强成果信息共享,加速知识产权、科研成果向中小企业转移转化。提升质量标准品牌赋值,重点组织行业协会、专业机构帮助中小企业树立标准品牌意识、建立先进质量管理体系、导入适用的质量工程技术、推广先进的质量设计工具,切实满足中小企业提质量、创品牌方面的需求。加快数字化赋能,充分调动互联网平台企业、工业互联网平台企业、数字化转型服务商力量,发挥各自在基础设施、数字技术、行业积累等方面的优势,满足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过程中的差异化需求。
- (三)评估诊断。组织专业化服务机构,深入产业园区、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、中外中小企业合作区等中小企业聚集区,面向中小企业开展"三赋"咨询诊断服务。针对中小企业在经营管理优化、生产流程再造等方面的需求,参照《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评测指标》《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指南》,查找企业在技术引进吸收、成果转化应用、产品质量提升、品牌建设、数字化转型等方面的短板弱项和潜在突破口,逐企画像、因企设策,为不同行业、不同发展阶段的中小企业提出"三赋"可复制易推广的解决方案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- (一)加强组织协调。各地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要落实责任,加强服务月活动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,制定工作计划,明确时间安排和任务分工。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协同联动,结合全年中小企业服务、合法权益保护等重点工作,充分动员和汇聚各方力量,共同开展服务活动。
- (二)强化宣传引导。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和宣传平台积极宣传中小企业服务月活动,及时总结服务成效和助企惠企典型案例,组织开展系列活动专访报道,扩大活动知晓面和影响力,帮助中小企业坚定专精特新发展理念,助力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。
- (三)及时跟踪总结。各地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要指定专人负责中小企业服务月工作,于7月10日前将本地区服务月活动总结、服务成效和典型案例报部中小企业局(fwjsc@miit.gov.cn)。

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2023年5月26日









【返回顶部】【关闭窗口】【打印本页】







中国政府网 网站地图

主办单位: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地址:中国北京西长安街13号 邮编:100804

版权所有: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网站标识码:bm07000001

京ICP备04000001号-2 🧶 京公网安备 11040102700068号